

社旗县疾控中心实验楼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
公众参与情况说明

建设单位：社旗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编制日期：二〇二五年五月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

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以下简称办法）的有关规定，我单位在《社旗县疾控中心实验楼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评价工作期间，进行了两次公示，现对两次公示的内容、时间、方式等内容以及是否符合《办法》中的要求进行说明。

1、概述

本项目公众参与调查范围为拟建工程周边区域。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配套文件的公告要求，调查对象主要为周边受影响的居民、企业或政府机关等。本次公众参与调查主要采取现场公告、网上公示、随机问卷调查相结合的形式进行，最后由建设单位对收集的意见进行整理、汇总、分析。所有被调查者均积极支持该项目建设。本工程在设计中以及本次环评报告中将充分考虑公众关心的问题，并详细提出环保措施。通过采取一定环保措施，可以使工程对环境的影响降低到最小。

2、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我单位与河南谊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签订合同7日内进行了第一次公示，公示的内容包括项目概况的简述、给出了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和评价单位名称和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同时给出了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点击可直接下载填写。

我单位于2025年3月25日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进行了项目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在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的反对意见。

根据办法中的要求，第一次公示的信息包括建设项目名称、选址选线、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改建、扩建、迁建项目应当说明现有工程及其环境保护情况、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我单位公示的内容严格按照办法中的规定内容进行了公示，公示内容符合办法中的要求。公示内容详见附件1。

2.2 公开方式

主要采用了网络平台进行公示，2025 年 3 月 25 日，首次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进行了项目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根据办法要求，公示的方式采用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本项目公示的时间及平台符合办法中的要求。

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第一次信息公示网站链接：

<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3?id=50325vYLPA>。第一次网络公示详见附图 1。

2.3 公众意见情况

在第一次公示期间，我公司未收到公众意见反馈表。

3、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河南谊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后，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进行了项目征求意见稿的内容公示，公示的内容包含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索取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及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公示的时限为自公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公示内容详见附件 2。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包含了环境影响的主要内容，公示的内容及时限符合《办法》的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进行了公示，公示时间为 2025 年 4 月 24 日~5 月 12 日（10 个工作日）。网络平台及公示时间均符合《办法》中的要求。

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公示网址链接：

<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3?id=50424xDMvn>；第二次网络公示详见附图 2。

3.2.2 报纸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内容分别于 2025 年 5 月 6 日和 5 月 9 日在中国商报上进行了公示，公示时间为 2025 年 5 月 6 日~5 月 19 日（10 个工作日），属于南阳市公众普遍能接触到的刊物，选取中国商报作为本次征求意见稿公示载体符合《办法》中的要求，项目报纸公示照片详见附图 3，公示内容详见附件 3。

3.2.3 张贴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公示内容选取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进行，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进行了张贴。粘贴区域位于项目的评价范围内，选取符合《办法》中的要求，现场张贴公示照片见附图 4。

3.3 查阅情况

《社旗县疾控中心实验楼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纸质报告放置在我单位办公室内，在两次公示的 10 个工作日内，无人来我单位查阅纸质版本报告。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第一次和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我公司未收到公众意见反馈表。

4、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未采取其他公众参与方式。

5、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项目在第一次公示和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意见反馈表。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虽然项目公示期间我单位均未收到公众意见反馈，但项目运营期必须切实落实好各项环保措施，建立严格的规章制度，确保达标排放的要求。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项目公示期间我单位均未收到公众意见反馈，无未采纳的情况。

5、其他

我单位对公示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内容及相关内容进行了归档，并存档，以备公众及环保管理部门查看。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社旗县疾控中心实验楼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社旗县疾控中心实验楼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社旗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社旗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承诺时间：2025年5月25日



附图 1 第一次信息公示图



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
gs.eiacloud.com

建设项目公示与信息公开 > 公众参与公示 > 社旗县疾控中心实验楼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

发帖

复制链接

返回

[河南] 社旗县疾控中心实验楼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

hangzhang416 发表于 2025-03-25 11:19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等文件要求，社旗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委托河南谊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对“社旗县疾控中心实验楼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现将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有关事项向公众公告如下：

一、项目名称及概况

项目名称：社旗县疾控中心实验楼项目

建设地址：社旗县高速引线北段迎宾大道西段路北

建设内容：项目总投资2582.15万元，建设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实验楼及配套附属设施，主要承担辖区内的疾病预防与控制任务、疫苗使用管理等。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社旗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联系电话：13703453656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环评单位：河南谊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四、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可通过通过<https://pan.baidu.com/s/1OyYGeJQYJyPw5L446AaCIA>（提取码: 33yg）获取。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邮件的方式提交公众意见表，邮箱：13703453656@139.com，在本次公示期间，公众均可向我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或建议。

附图 2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



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
gs.eiacloud.com

建设项目公示与信息公开 > 公众参与公示 > 社旗县疾控中心实验楼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

发帖

复制链接

返回

[河南]

社旗县疾控中心实验楼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

hangzhang416 发表于 2025-04-24 08:57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有关规定，本次公示内容如下：

项目总投资2582.15万元，建设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实验楼及配套附属设施，主要承担辖区内的疾病预防与控制任务、疫苗使用管理等。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与途径

网络链接：<https://pan.baidu.com/s/13BWv0g7NqgGsYUrd3OiJvQ>（提取码：yuzb）

现场索取：通过电话联系建设单位联系人，至单位办公地点查阅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主要为项目所在地（社旗县高速引线北段迎宾大道西段路北）周围的民众和团体。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可通过<https://pan.baidu.com/s/1OyYGeJQYJyPw5L446AaCIA>（提取码：33yg）获取。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提交E-mail方式提交公众意见表，邮箱：18203888555@139.com，在本次公示期间，公众均可向我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或建议。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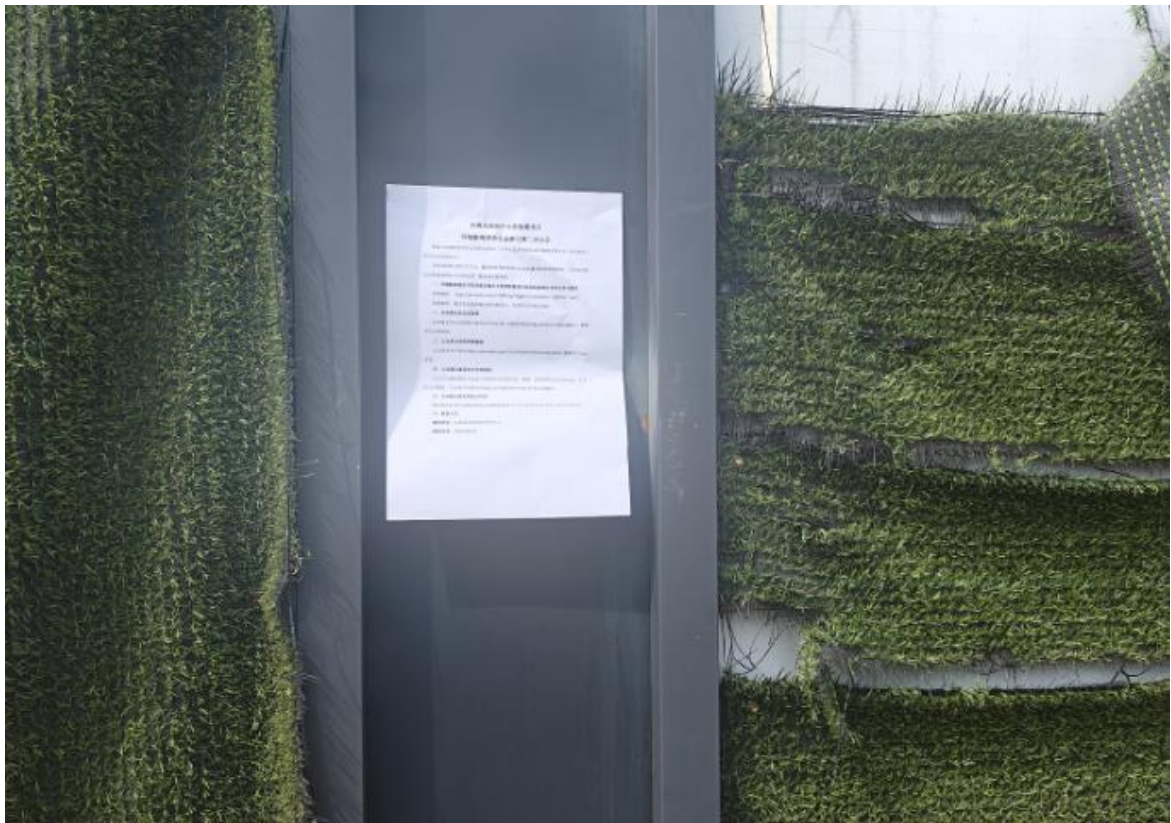
建设单位征求公众意见的起止时间是2025年4月24日~5月12日（10个工作日）。

六、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社旗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联系电话：18203888555

附图 4 现场张贴公告



附件 1 第一次公示内容

社旗县疾控中心实验楼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等文件要求，社旗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委托河南谊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对“社旗县疾控中心实验楼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现将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有关事项向公众公告如下：

一、项目名称及概况

项目名称：社旗县疾控中心实验楼项目

建设地址：社旗县高速引线北段迎宾大道西段路北

建设内容：项目总投资 2582.15 万元，建设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实验楼及配套附属设施，主要承担辖区内的疾病预防与控制任务、疫苗使用管理等。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社旗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联系电话：13703453656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环评单位：河南谊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四、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可通过通过 <https://pan.baidu.com/s/1OyYGeJQYJyPw5L446AaCIA>（提取码: 33yg）获取。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邮件的方式提交公众意见表，邮箱：13703453656@139.com，在本次公示期间，公众均可向我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或建议。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社旗县疾控中心实验楼项目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填写该项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 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身份证号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经常居住地址	_____省_____市_____县(区、市)_____乡(镇、街道)_____村(居委会)_____村民组(小区)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_____省_____市_____县(区、市)_____乡(镇、街道)_____路_____号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附件 2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内容

社旗县疾控中心实验楼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有关规定，本次公示内容如下：

项目总投资 2582.15 万元，建设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实验楼及配套附属设施，主要承担辖区内的疾病预防与控制任务、疫苗使用管理等。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与途径

网络链接：<https://pan.baidu.com/s/13BWv0g7NqgGsYUrd3OiJvQ>（提取码：yuzb）

现场索取：通过电话联系建设单位联系人，至单位办公地点查阅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主要为项目所在地（社旗县高速引线北段迎宾大道西段路北）周围的民众和团体。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可通过 <https://pan.baidu.com/s/1OyYGeJQYJyPw5L446AaClA>（提取码：33yg）获取。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提交 E-mail 方式提交公众意见表，邮箱：18203888555@139.com，在本次公示期间，公众均可向我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或建议。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建设单位征求公众意见的起止时间是 2025 年 4 月 24 日~5 月 12 日（10 个工作日）。

六、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社旗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联系电话：18203888555

附件 3 征求意见稿报纸公示内容

社旗县疾控中心实验楼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有关规定，本次公示内容如下：

项目总投资 2582.15 万元，建设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实验楼及配套附属设施，主要承担辖区内的疾病预防与控制任务、疫苗使用管理等。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与途径

网络链接：<https://pan.baidu.com/s/13BWv0g7NqgGsYUrd3OiJvQ>（提取码：yuzb）

现场索取：通过电话联系建设单位联系人，至单位办公地点查阅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主要为项目所在地（社旗县高速引线北段迎宾大道西段路北）周围的民众和团体。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可通过 <https://pan.baidu.com/s/1OyYGeJQYJyPw5L446AaClA>（提取码：33yg）获取。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提交 E-mail 方式提交公众意见表，邮箱：18203888555@139.com，在本次公示期间，公众均可向我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或建议。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建设单位征求公众意见的起止时间是2025年5月6日~5月19日(10个工作日)。

六、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社旗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联系电话：18203888555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社旗县疾控中心实验楼项目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填写该项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 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身份证号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经常居住地址	_____省_____市_____县(区、市)_____乡(镇、街道)_____村(居委会)_____村民组(小区)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_____省_____市_____县(区、市)_____乡(镇、街道)_____路_____号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